证券代码:000526　　证券简称:学大教育　　公告编号:2022-031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96,580,248.49	691,802,386.62	-28.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70,985.00	5,366,867.62	-78.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00,659.73	-10,996,056.42	55.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9,014,286.97	333,303,914.06	-58.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9	0.0519	-80.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9	0.0519	-80.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3%	1.29%	-0.4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456,851,903.18	3,463,433,289.45	-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27,367,123.35	426,708,721.35	0.15%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07,668.58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764.61	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8,326.6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8,326.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26.3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230,256.8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8,671.58	
合计	6,071,644.7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系根据税务总局2020年第8号公告,疫情期间税费减免。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利润表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1-3月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税金及附加	2,192,526.83	716,938.76	205.82%	税金及附加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报告期享受增值税及附加税优惠政策减免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40,651.90	-1,699,450.82	90.69%	信用减值损失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26,091,259.29	58,644,663.04	-55.51%	销售费用下降,主要原因是人工成本下降以及公司市场费用同比下降所致。
研发费用	6,726,397.24	11,034,801.42	-39.04%	研发费用下降,主要原因是人力成本减少以及用于教学研发的服务及咨询费同比下降所致。
营业外收入	964,905.06	131,020.53	636.45%	营业外收入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报告期校区关闭装修合同质保金无需支付由其他应付款转入所致。
其他收益	3,287,021.42	22,047,783.31	-85.09%	其他收益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报告期享受增值税及附加税的优惠减免政策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2,970.07	-1,108,944.49	35.71%	投资收益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报告期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损益变动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07,668.58	-323,914.92	1121.15%	资产处置收益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报告期校区关闭适用新租赁准则影响及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增加所致。
现金流表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1-3月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014,286.97	333,303,914.06	-58.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报告期双减政策的不利影响,业务预收款较下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61,703.15	-337,472,553.85	92.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与到期赎回理财产品净额比去年增加以及校区装修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06,827.35	739,658,703.18	-105.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上年同期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本报告无重大筹资事项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13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紫光卓远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74%	15,000,000	0		
浙江台州椰林湾投资策划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6%	12,438,544	0	质押	12,438,544
天津安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99%	10,591,672	0		
天津晋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9%	5,995,328	5,995,328	质押	5,995,328
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0%	4,950,438	0		
天弧(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弧21号大类资产配置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77%	4,442,670	0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8%	2,101,181	0		
UBS AG	境外法人	1.70%	2,000,436	0		
俞晴	境内自然人	1.27%	1,500,000	0		
天津瑜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	1,299,800	0	质押	282,131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	数量
西藏紫光卓远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浙江台州椰林湾投资策划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12,438,544
天津安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10,591,672
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4,950,438
天弧(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弧21号大类资产配置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人民币普通股	4,442,670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2,101,181
UBS AG	人民币普通股	2,000,436
俞晴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天津瑜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币普通股	1,299,800
广州市盈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合御天元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币普通股	1,297,69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天津安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天津晋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浙江台州椰林湾投资策划有限公司、天津瑜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2.西藏紫光卓远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紫光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票并非融资融券标的证券。 2.截至2022年3月31日,天津安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存放于信用账户的股票数量10,279,672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致力于稳定经营发展、优化产业布局、拓展新业务方向,但受"双减"政策以及国内部分地区疫情反复的影响,公司学科类教育培训业务受到一定影响,实现营业收入4.97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28.2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7.1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78.18%;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34.57亿元,与上年度末相比下降0.1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4.28亿元,与上年度末相比增长0.15%。

2、2022年1月26日至2022年1月27日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天津安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天津瑜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集中竞价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299,8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10%,其增持计划顺利实施完毕。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已于2022年3月31日召开换届董事会和监事会,并于2022年4月19日召开换届选举的股东大会组成第十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新任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职责,共同维护公司合规经营和稳健发展。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日、2022年4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4、2021年7月9日,公司股东紫光集团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一中院")送达的通知,债权人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一中院申请对紫光集团进行重整。2021年7月16日,北京一中院裁定受理相关债权人对紫光集团的重整申请,指定紫光集团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紫光集团管理人。2021年8月12日,紫光集团管理人向北京一中院申请将紫光集团子公司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紫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西藏紫光大器投资有限公司、西藏紫光卓远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西藏紫光通信投资有限公司、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合称"六家子公司")纳入紫光集团重整一案,并适用关联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方式进行审理。2021年8月27日,北京一中院裁定对紫光集团及其六家子公司实质合并重整,并指定紫光集团管理人担任紫光集团及其六家子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管理人。2021年12月10日,公司收到紫光集团管理人的告知函,告知函称在法院的监督指导下,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广泛开展战略投资者招募工作,通过建立遴选机制开展多轮重整投资方案遴选工作,确定北京智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北京建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牵头方组成的联合体为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战略投资者。2021年12月29日,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暨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紫光集团有限公司等七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草案)》等事项。

2022年1月17日,紫光集团管理人收到北京一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根据《民事裁定书》,北京一中院裁定批准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并终止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重整程序。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的重整计划处于执行期间。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0日、2021年7月17日、2021年8月13日、2021年8月28日、2021年12月11日、2021年12月14日、2021年12月30日、2022年1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5、2021年12月10日,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华控股")出资人清华大学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 简称"四川能投")签署《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协议》,拟通过无偿划转方式将所持清华控股100%股权划转给四川能投。2022年4月18日,清华大学、四川省政府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四川省国资委")、四川能投签署了《关于(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本次划转的划入方由四川能投调整为四川省国资委。四川省国资委同意将清华控股100%股权以股权投资方式投入四川能投,投资完成后,最终由四川能投持有清华控股100%股权。

清华大学将清华控股100%股权划转至四川省国资委事项,已分别于2022年4月19日和4月21日,获得四川省国资委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批复。四川省国资委将清华控股100%股权以股权投资方式投入四川能投相关具体事项尚需获得四川省国资委进一步批复。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1日、2022年4月19日、2022年4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2,679,385.45	998,139,191.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00.00	6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8,523,340.08	29,815,732.8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581,992.67	13,201,790.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5,394,369.30	65,817,796.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58,734.88	2,320,466.3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997,295.44	20,156,064.20
流动资产合计	1,206,595,117.82	1,129,511,042.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3,194,737.01	53,976,033.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9,517,311.73	29,585,638.33
投资性房地产	70,488,136.36	70,970,678.70
固定资产	173,424,760.38	177,278,336.61
在建工程	51,996,912.91	50,041,314.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16,705,042.62	575,412,863.87
无形资产	42,936,535.62	46,833,784.99
开发支出		
商誉	1,075,468,447.47	1,075,468,447.47
长期待摊费用	217,896,895.83	235,749,368.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16,214.01	4,316,214.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311,791.42	14,289,566.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50,256,785.36	2,333,922,247.03
资产总计	3,456,851,903.18	3,463,433,289.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57,650,871.39	1,145,686,443.6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1,658.71	51,658.71
预收款项	129,566,742.79	180,005,654.99
合同负债	724,412,898.90	659,072,399.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28,269,958.53	223,850,330.61
应交税费	64,622,899.18	62,414,039.34
其他应付款	159,193,638.72	158,291,176.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2,106,845.08	207,736,451.09
其他流动负债	39,723,336.31	36,611,070.46
流动负债合计	2,665,598,849.61	2,673,719,225.5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67,132,626.93	365,819,266.5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38,849.60	338,849.6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95,775.61	8,072,373.74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4,967,252.14	374,230,489.89
负债合计	3,040,566,101.75	3,047,949,715.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7,762,709.00	117,762,70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59,033,567.21	859,033,567.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58,027.17	-145,444.1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90,910.24	4,590,910.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53,362,035.93	-554,533,020.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27,367,123.35	426,708,721.35
少数股东权益	-11,081,321.92	-11,225,147.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6,285,801.43	415,483,573.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56,851,903.18	3,463,433,289.45

法定代表人:吴胜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胜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翠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96,580,248.49	691,802,386.62
其中:营业收入	496,580,248.49	691,802,386.6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91,550,049.60	696,224,428.91
其中:营业成本	368,324,968.23	503,301,938.3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192,526.83	716,938.76
销售费用	26,091,259.29	58,644,663.04
管理费用	68,652,006.93	96,828,210.42
研发费用	6,726,397.24	11,034,801.42
财务费用	19,562,891.08	25,697,876.88
其中:利息费用	19,400,090.94	25,867,696.82
利息收入	1,794,684.15	3,156,688.12
加:其他收益	3,287,021.42	22,047,783.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2,970.07	-1,108,944.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12,970.07	-1,157,299.6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326.60	-470,475.2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40,651.90	-1,699,450.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07,668.58	-323,914.9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02,940.32	14,022,955.54
加:营业外收入	964,905.06	131,020.53
减:营业外支出	959,491.05	1,237,016.4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08,354.33	12,916,959.61
减:所得税费用	6,293,543.87	8,243,520.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4,810.46	4,673,439.1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4,810.46	4,673,439.1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0,985.00	5,366,867.62
2.少数股东损益	143,825.46	-693,428.4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2,583.00	220,531.0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2,583.00	220,531.0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2,583.00	220,531.0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12,583.00	220,531.07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02,227.46	4,893,970.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58,402.00	5,587,398.6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3,825.46	-693,428.4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99	0.051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99	0.051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吴胜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胜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翠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3,240,953.49	900,766,672.6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25,056.71	6,280,953.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9,366,010.20	907,047,626.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563,770.59	22,303,995.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6,759,036.96	415,973,309.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976,405.89	26,005,995.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52,509.79	109,460,411.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351,723.23	573,743,71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014,286.97	333,303,914.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7,000,634.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8,326.60	48,355.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1,860.0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186.60	38,198,989.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071,889.75	44,431,324.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40,218.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71,889.75	375,671,542.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61,703.15	-337,472,553.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24,399,708.1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4,399,708.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306,827.35	84,741,004.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306,827.35	84,741,004.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06,827.35	739,658,703.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20,157.06	233,334.7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325,599.42	735,723,398.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3,795,678.22	992,767,784.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0,121,277.64	1,728,491,182.55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0526　　证券简称:学大教育　　公告编号:2022-037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6亿元,期末合并口径未分配利润约为-5.55亿元,公司实收股本约为1.18亿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公司实收股本的三分之一。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将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亏损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受"双减政策"影响,在保证依法合规经营的前提下结合实际情况调整和优化了经营策略和业务结构;同时,本报告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4.53亿元,减少了本报告期业绩。

三、应对措施

随着教育培训行业生态发生变化,公司将持续拓展市场前景广阔且行业政策鼓励的教育行业细分领域,布局职业教育、素质教育、教育信息化、文化服务等领域,同时公司也将做好人才队伍建设,加强教研教学能力,提升服务质量,严格控制企业运营成本,缩减不必要开支,确保现金流稳定,通过多方举措持续提升公司竞争力,为社会提供更优质、更高品质的教育服务和产品。

特此公告。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526　　证券简称:学大教育　　公告编号:2022-039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公司2022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2022年5月25日(星期三)14:30起;

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5月2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5日9:15-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9日;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2年5月1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致真大厦紫光展厅1-2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将审议表决如下议案: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6.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00	《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

2. 上述议案内容已经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说明》、《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的内容。

3. 特别说明:

(1)上述全部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5、7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

4.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手续:

符合出席会议资格的股东可以亲自到公司证券事务部办理登记,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个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出示加盖其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加盖委托人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

3.外地股东可通过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信函到达时间应不迟于2022年5月20日下午17:00)。

授权委托书模版详见附件二。

(二)登记时间: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9:00-17:00;

(三)登记地点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致真大厦B座28层。

邮政编码:100191。

联系电话:010-83030712。

传　　真:010-83030711。

电子邮箱:zg000526@163.com。

联 系 人:卞乐研

(四)会议费用:出席现场会议股东的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不可抗力影响而无法正常进行,则本次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请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26",投票简称为"学大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5月2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参加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投票,并代为签署相关会议文件: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0